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《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》(2021 司冻 0512-4 号)、《温州市鹿城区人民 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》(〈2020〉浙0302民初891号之一), 获悉控股股东华仪集 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华仪集团")冻结的股份已部分解除冻结。具体情况如 下:

一、 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解除冻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华仪集团
本次解冻股份	54,000,000 股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23. 05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7. 11%
解冻时间	2021年5月12日
持股数量	234, 283, 762 股
持股比例	30. 83%
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	60, 690, 000 股
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25. 90%
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7. 99%

二、其他说明

截至本公告日,华仪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234, 283, 762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30.83%, 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234,275,162股,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9.9963%。本次解除冻结后,公司控股股东华仪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

60,690,000股无限售流通股仍处于冻结状态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华仪集团股份被冻结及解除冻结的进展情况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截至本公告日,本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,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,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4日